

证券代码：833902

证券简称：琪瑜光电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8 月 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嘉定区浏翔公路 1920 号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阮明华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时间、方式、程序、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5,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嘉韻出席会议并担任会议记录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自身战略发展的整体规划考虑，为更好的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
理，提高经营决策效率，降低运营成本，保护股东利益，经公司慎重考虑，公司
拟主动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公
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
的时间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
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
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保护异议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
股东的权益保护措施，以保障其合法权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为确保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家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的终止挂牌条件满足时提出股票终止挂牌申请；

（2）签署、修改、呈报、接收、执行与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各项文件和协议；

（3）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宜进行沟通和磋商；

（4）与股东就股权回购事宜进行协商，并签署相关协议；

（5）办理证券登记结算公司股份退出登记事宜；

（6）办理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其他事宜。

以上授权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终止挂牌完成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5,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琪瑜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9 日